



我的交通工具变迁记

□李树坤

说起交通工具,无论是汽车、飞机、轮船,还是火车、高铁大家都不会陌生。改革开放四十多年来,从步行到开上小汽车,我家交通工具的变迁见证了改革开放带来的伟大成就。

在上高中前,无论上学、赶集,还是下地干农活,我的交通工具是双脚。其实我上小学一年级的時候家里就买了一辆自行车,那是父亲的“专车”。现在已经记不清是什么时候买的,也记不清是什么牌子的了。记得有一天放学回家,看到院子里有一个带俩轱辘的铁家伙。这是什么啊?太难看了,两个大大的轮子,后面长长的铁架子,前面还有两个像羊角一样的东西。正在感到疑惑的时候,父亲从屋里出来了,他笑着告诉我:“这是洋车子,也叫自行车。”

我家买自行车的事情如同爆炸新闻,很快在村子里传开了,我也在学校里向同伴们讲了又讲。一连几天来看自行车的人络绎不绝,大人孩子都来开开眼,争相看“洋车子”长啥样儿。在我们当地,管这种运输货物的自行车叫“大加重”。这辆自行车看上去不

新,车身锈迹斑斑,是那种古铜色或者叫深褐色。但父亲非常爱惜,每次外出或载货回来,他都把车子上上下下检查一遍。

后来,我在课余用这辆自行车学会了骑车,有一次,我却差点把自行车给丢了。那是在上初中的时候,学校在邻村,距家三四里路,初中三年我很少骑自行车去上学。有一天,眼看快迟到了,我吃完饭就骑着自行车去了,结果放学的时候,我与同村的学生说说笑笑地走路回家了。刚到家,母亲问我骑的车子呢?坏了,我把自行车忘到学校里了。我赶紧飞快地向学校跑去,还好车子还在广场上的草垛旁。从那以后,我再也没骑自行车上过学,生怕真给弄丢了。

1992年大学毕业,我参加工作后买了一辆“三枪”牌自行车。那时候大街上各式各样的自行车越来越多,金鹿、飞鸽、永久、凤凰、三枪等等各品牌都有,还有的年轻人买了变速五速、六速,甚至十几速的山地变速自行车,经常到大街上三五成群地骑行。结婚后,夫妻二人在不同的工作岗位上上班,一人一辆自行车,走亲

串友也是骑自行车去。

20世纪90年代末,城里的二轮摩托车逐步多了起来。我家里的条件还不允许买一辆二轮摩托车,在平时回老家的时候,我都是借亲戚的摩托车来骑。2003年5月,我家买了一辆华日四冲程二轮摩托车,交通工具的更换,使生活也提了速。

2007年,我考了驾驶证,因手头拮据,一直到2009年的时候才买了一辆二手桑塔纳2000,就这样,一辆二手车我开了将近四年。毕竟是二手车,这中间大大小小的修理也不少,特别是空调,修了几次始终没有修好,到了夏天只好开着车窗,幸好冬天的时候车里的暖风还正常。开这辆车也有好处,磕磕碰碰的小剐蹭也不会太在意,确实练出了开车的技术。

俗话说,一新三壮。2012年8月底,我与妻子去了市里的车展,本来是想在大众、别克、一汽等品牌里选一台七八万元的车,但是参加了车展后,看中了上海大众新出的朗逸,交订金后等待了两个多月开上了崭新的小轿车。

随着社会的发展,城乡的变化非常大,城乡之间的路越

来越平坦,越来越宽阔,从自行车到摩托车,再到小汽车,我从县城回老家路也不好走,13公里的路程开车需要20多分钟,现在仅用15分钟就到家了。如今,我们一家三口先后考取了驾驶证,2017年又购置了一台运动款北汽新能源汽车,既节能又环保。

现在的交通工具多,堵车成了城市的特色。我的家乡在鲁北的一个小县城,现如今因为车辆增加,平时下班回家经常会因为没有车位而烦恼,有时候还会被堵在红绿灯路口。若是去超市购物,都没有骑电动车省时。

改革开放四十多年来,身边变化最大的还是交通工具。在过去的很长一段时期,自行车是人们出行最普遍的交通工具。但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自行车已陆续被摩托车、电动车、三轮车、小轿车替代了。看祖国的变化真的是天翻地覆,四通八达的省道、国道和高速路不断建设,各类豪华长途大巴和高铁,极大地方便了人们的出行。各类团体游、自驾游纷纷进入普通百姓的生活,畅游祖国的河山已不再是梦。

淋一场夏雨

□李哲

空调的风机还在转动,卧室里的温度几日来一直保持着26摄氏度。中午做了一个梦,豆粒大的雨点敲打在各种树叶上窸窣窸窣,打在防盗窗上噼里啪啦,一同在梦里汇成了一条小溪,宛如血液流淌在体内。

梦很轻,雨声很大,“哗”的一下子将我惊醒,而我看向窗外时是艳阳高照,地面却湿漉漉一片,原来下雨不只是个梦。还好雨停了,早上约好了朋友到公园打乒乓球。若是春雨或秋雨,淅淅沥沥,计划一定是泡汤的,然而这是在夏天,毒辣的阳光蒸腾着整个地面,偏偏要打破覆水难收的魔咒,将天上倾倒而下的雨水重新收回去。

日渐西斜,我才骑电车出门,边角里还剩下几处小水

洼,他处再难寻雨的踪迹,而空气里仍旧弥漫着浓厚的水汽蒸腾的味道。傍晚变得一天比一天凉爽,尤其是入了夜,不用再依赖空调,粘稠的汗水也会在第一缕晚风吹起时戛然而止,散步的小城居民们步子也越发轻盈。

两场对局过后,我俩皆汗流浹背,衣服宛如从水里捞出来一般。如雨的汗滴常甩落球台或溅到球板上,我只能用大拇指小心翼翼地反复摩擦,直至抹干。出汗就要喝水,一出一进皆如山洪般奔涌不止。没有哪个季节比夏日傍晚更适合运动的了。

正要一决胜负时,豆粒大的雨滴叮叮咚咚地敲响了球桌。人们不约而同地收拾起行李,我大喊着,“改日再决胜负。”他向东走,我往西行,各自寻找地方避雨。戴上头盔,将帽檐拉低,此时它竟派上了大用处,更多的雨被挡在外面。雨倾盆而下,落地积蓄,不一会儿竟没过了车胎。

汗水来自于热乎乎的身体,而雨水竟也是热的,那便不用担心感冒,也就不再寻地方避雨。幼时见大雨最为新奇,我常蹲在屋檐下注目雨滴坠落泛起的铃铛,常按捺不住奔进雨里的冲动,最后以母亲的一顿教训结束。即使到今日临近而立之年,对淋雨仍

有一股莫名的欢喜。

无数的雨滴不约而同从天空而来,你不知道它们以怎样的速度,又以怎样的重量与自己发生怎样的拥抱?打在肩上或胸前是一种因撞击产生的微微痛感。若落在身后,汇聚多了就会顺着衣服流下来,皮肤有种刺痒感,而直接落在胳膊或腿上的雨水不同,温热中竟还带有一丝清凉,最倒霉的是近乎万分之一的概率穿越眼镜与眉毛的防御恰巧入眼,宛如一股涌上的泪花,瞬间令人失了方向。

老师常以不惧风雨来激励学生们奋发向上,那又怎能不让他们真正地走进风里雨里呢?吹吹冬日的寒风,感受四肢被冻僵无能为力的绝望。走进这倾盆而下的大雨里感受不能睁眼却也不能停留的迷茫,如此只有见过一年四季里最险恶的天气才能珍惜晴空万里岁月里的坦途。

进了家门,湿透的衣服一直在滴水。我直奔浴室,将衣物塞进洗衣机,淋浴头下的热流冲洗掉身上粘稠的汗水与雨水,我也分不清哪是汗水,哪是雨水或热水,它们纷纷化为流淌在皮肤沟壑上的江河。这场雨没使我感冒,反而得到了一种从心的自由。

未到一刻钟,云散晴出,太阳继续布施着光亮,朵朵乌

云也完成了它的使命,水流不断地汇集进了护城河或湖泊里。当时若再等一等就不会淋这一场夏雨,但我偏偏要闯进来找寻一份被雨淋得痛快的诗意感受。夏雨的养料给了田间玉米,赐予它们蓬勃向上的生命力量,我也有幸分上一份。

雨罢,饭后,我悠闲散步折回公园,湖水已经平了两岸。“君问归期未有期,巴山夜雨涨秋池。”诗句穿越了千年闯进了我的脑海,此处不是巴山,只是一座北方小城,此时不是深秋,只是立秋后一个普通的夜晚,但涨满水的湖总能给人们以饱满充盈的力量,在此我与之共鸣。头上又传来滚滚浑厚的雷鸣声,低沉如狮吼,它蓄势待发再次捕猎这世间的干燥,而我加快步子赶回家去。今夜田间的玉米又要迎接一场青春的狂欢。

